

附件：

青海省 14 所改革试点县级公立医院专项人才工程评选考核评分细则

类别	项目	考核指标	分值	考核要点及评分标准	得分
骨干人才 (100分)	基本条件 (40分)	1. 爱岗敬业，遵纪守法，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，医德高尚，治学严谨，具有求实、创新、协作、奉献的科学精神。	8	单位推荐，同行评议，无违反职业道德和职业纪律行为，符合者得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
		2. 从事临床一线工作，扎根基层，服务群众，忠于职守，勤勉尽责，患者满意度高。	9	满意度 $\geq 90\%$ 得9分，满意度 $\geq 85\%$ 得7分，满意度 $\geq 80\%$ 得5分。满意度 $< 80\%$ 不得分，未在临床一线工作不得分。	
	3. 基础理论扎实，具有符合岗位要求的专业知识，熟练掌握基层医疗卫生适宜技术，有较丰富的基层医疗卫生工作经验，有较强的团队精神。	10	单位评议，提供开展医疗技术的书面材料，符合者得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	
	4. 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	5	查看职称证书。高级职称得5分，中级职称得4分，不符不得分。		
	5. 3年内无责任医疗事故或其他重大技术失误，无患者投诉，无不良行为记录，医德医风考核优秀，年度考核合格。	8	3年内无重大医疗事故，调阅有关资料，因发生医疗事故等经卫生行政部门通报的，一票否决。		
	1. 在县级医院从事本专业10年以上。医疗技术精湛，成功诊治疑难、危重病症，或在较大范围多次有效预防、控制、消除疾病，在当地群众和同行中有较大影响。	15	单位提交书面推荐材料，同行评议。优秀者得15分，良好者得10分，一般者得5分，差者不得分。基层工作年限不够者不得分。		
	2. 业务能力强，能够解决本专业疑难复杂问题，了解本学科领域的研究进展，对学科建设具有创新性构想，并得到同行公认，有丰富的带教经验，主持组织学术会议、病例讨论、教学查房，指导下级医务人员和带教进修生、实习生。	15	单位提交书面推荐材料，同行评议。优秀者得15分，良好者得10分，一般者得5分，差者不得分。		
	3. 近5年内开展同行认可的、具有较大应用价值的新技术、新业务、新方法，县内领先，省内先进。参加科研项目，承担科研项目，并对本学科、本专业有一定预见性。	10	查看证书原件。成果证书1项得6分，三新证书1项得5分，参与开展科研项目1项得4分(提供立项课题报告)，以上得分累加计算，最多不超过10分。		
	4. 近5年内在省内外公开发表的医学期刊上发表第1作者论文1篇及以上。	10	查看原件。在国家级杂志发表论文10分，省级学术刊物发表论文7分，不同期刊同一稿件按一篇计算，以上得分累加计算，最多不超过10分。		
	5. 在州(地、市)、县级学术机构或团体中担任职务，在当地同行中具有较大的学术影响。	5	担任州地市级职务者得5分，担任县级职务者得3分，无职务者不得分。		
6. 近5年内获得过县级以上荣誉称号。	5	查看证书原件：获得省、市、县级荣誉称号分别得4分、3分、2分，以上荣誉称号可累计计分，最高不超过5分。			

类别	项目	考核指标	分值	考核要点及评分标准	得分
优秀人才 (100分)	基本条件 (40分)	1. 爱岗敬业，遵纪守法，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，医德高尚，治学严谨，具有求实、创新、协作、奉献的科学精神。	8	单位推荐，同行评议，无违反职业道德和职业纪律行为，符合者得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
		2. 从事临床一线工作，扎根基层，服务群众，忠于职守，勤勉尽责，患者满意度高。	9	满意度 $\geq 90\%$ 得9分，满意度 $\geq 85\%$ 得7分，满意度 $\geq 80\%$ 得5分。满意度 $< 80\%$ 不得分，未在临床一线工作不得分。	
		3. 基础理论扎实，具有符合岗位要求的专业知识，熟练掌握基层医疗卫生适宜技术，有较丰富的基层医疗卫生工作经历，有较强的团队精神。	10	单位评议，提供开展医疗技术的书面材料，符合者得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
		4. 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	5	查看职称证书。高级职称得5分，中级职称得4分，不符合不得分。	
		5. 近3年内无责任医疗事故或其他重大技术失误，无患者投诉，无不良行为记录，医德医风考核优秀，年度考核合格。	8	3年内无重大医疗事故，调阅有关资料，因发生医疗事故等经卫生行政部门通报的，一票否决。	
	必备条件 (60分)	1. 在县级医院从事本专业8年以上。	8	不符合者不得分	
		2. 知识面宽、思维活跃，踏实肯干，具有一定的发展潜力。业务工作量同比明显高于其他专业技术人员。	15	单位提交书面推荐材料，同行评议。优秀者得15分，良好者得10分，一般者得5分，差者不得分。	
		3. 业务上积极进取，技术上刻苦钻研。具有娴熟的业务技能，能独立处理本专业技术难题。	15	单位提交书面推荐材料，同行评议。优秀者得15分，良好者得10分，一般者得5分，差者不得分。	
		4. 近5年内开展新技术、新业务和新方法，在本地区领先，并得到同行认可。	10	查看证书原件。三新证书1项得6分，单位学术委员会审核认可的三新项目得4分，以上得分累计计算，最多不超过10分。	
		5. 近5年内在省级公开发表的医学期刊上发表第1作者论文或学术会议交流论文1篇及以上。	7	查看原件。在省级杂志发表论文7分，学术会议交流论文5分，不同期刊同一稿件按一篇计算，以上得分累计计算，最多不超过7分。	
	6. 近5年内获得过县级以上荣誉称号。	5	查看证书原件：获得省、市、县级荣誉称号分别得4分、3分、2分，以上荣誉称号可累计计分，最高不超过5分。		

注：本考核细则中优秀人才和骨干人才均实行百分制考核，单项分值扣完为止，不倒扣分。